

附件二

国际刑事司法现状总结

和平与正义

模板

1. 形式

专题小组讨论

2. 与会者（视能否到会的情况，可能会有变化）

主持人：Kenneth Roth 先生（人权观察组织执行干事）

基调演讲人：科菲·安南（前联合国秘书长、诺贝尔和平奖获得者）

专题讨论小组成员

- David Tolbert 先生（国际过渡司法中心主席）
- James LeMoyne 先生（前联合国秘书长哥伦比亚问题特别顾问；曾参与哥伦比亚、萨尔瓦多、危地马拉、海地、尼加拉瓜、北爱尔兰和前南斯拉夫的进程）
- Yasmin Sooka 女士（南非和塞拉利昂真相与和解委员会委员；在利比里亚和阿富汗等不同的和平进程中担任律师、顾问）
- Chhang Youk 先生（柬埔寨文献中心主任，该中心是一个非政府组织，一直在记录红色高棉罪行的前沿）

3. 暂定工作日程

基调演讲（15 分钟）

专题讨论小组成员发言（1 小时）

与会者与专题讨论小组成员问答及评论（一个半小时）。预计这部分时间将用于专题讨论小组成员和与会者之间的互动，包括有可能做出简短评论。开始的 45 分钟将留作与缔约国互动之用。

主持人的总结（15 分钟）

4. 预期成果

主持人的总结

5. 背景材料

背景文件将在 2010 年 4 月 30 日以前制作好（取决于作者是否有时间，作者人选可能会有变化）

- 司法公正对保障和平的重要性（Juan Méndez 先生，国际过渡司法中心前主席；美国华盛顿大学法学院访问教授）
- 应对司法努力与和平进程相融合所提出的挑战（Martti Ahtisaari 先生，芬兰前总统、诺贝尔和平奖获得者）
- 真相与和解进程对刑事司法的补充（Barney Afako 先生，乌干达和平进程谈判首席调停人的法律顾问）
- 保障受害人的利益（Katya Salazar Luzula 女士，适当法律程序基金会执行主任）

欢迎各国和其他实体在 2010 年 4 月 30 日以前提供其他书面材料，分享在和平与正义方面取得的具体经验和教训。已经可以预计，危地马拉消除有罪不罚现象国际委员会主席 Carlos Castresana 先生将会提供这样的书面材料。

6. 其他信息

议题的定义

- 《罗马规约》的序言承认和平与正义的联系，它指出，“严重犯罪危及世界的和平、安全与福祉”，并申明各缔约国“使上述犯罪的罪犯不再逍遥法外，从而有助于预防这种犯罪。”
- 自从《规约》通过以来，人们越来越认识到和平与正义之间的这种重要联系。2009 年 9 月，联合国秘书长潘基文承认，“现在辩论的不再是和平与正义的关系，而是和平与什么样的正义之间的关系。”秘书长还经常说道：“和平与正义是携手并进的。”的确，大赦曾经一度被视为实现和平的必要代价，而如今人们认为，对于最严重的国际犯罪而言，大赦再也不能被接受了。
- 但是，同时追求和平与正义也带来了一些挑战。即使长期而言和平与正义是相互补充的，但是在短期内，在确保和平的努力与确保惩治国际犯罪的努力之间，却出现了紧张。对此，需要借鉴过去的经验做出谨慎的管理。
- 有时，涉嫌参与了国际犯罪的个人可能在和平谈判以及建设和平的努力中发挥着无法回避的作用。有些情况下，如果他们面临刑事指控，让他们同意终止冲突会十分困难；而在另一些情况下，对他们的刑事指控却能够从实际上推动冲突的结束。有时人们会提出疑问：在不同的情势下，什么时候追究责任是适当的，以及是否有其他形式的追究责任才是适当的。事实还可能证明，要想在独立政治和司法实体的努力与受害人的利益及国际缔造和平和维持和平人员的战略之间实现协调，会相当复杂。
- 应对这些挑战没有简单和现成的答案。在关于“和平与正义”问题的现状总结工作中，我们希望能从以往的经验中获得启发，以便了解可以采取哪些行动，来管理在这两个重要而互补的目标之间可能出现的紧张关系。

次级议题

- 司法公正在保障和平过程中的重要性：国际司法机制在推动和平进程和过渡方面可以发挥的作用。
- 管理司法努力与和平进程的融合所提出的挑战：如何将追究犯罪行为与和平的努力融合在一起，以及其中遇到的挑战。
- 真相与和解进程作为刑事司法的补充：阐明真相与和解进程在为正式的刑事司法机制提供补充以及帮助保障和平方面能够发挥的作用。
- 保障受害人的利益：在任何冲突后的局势中保障受害人利益所面临的挑战。

后续行动

- 将出版一本背景文件、基调演讲人和专题讨论小组成员的讲话稿以及主持人总结的汇编。
- 为了保留在适当论坛的框架内进一步讨论本议题的可能性，在审查会议通过的报告中应当如实地提及这一活动。